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7-036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7年度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17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7年度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289,287,267.51	2,689,427,356.62	20.96%
营业利润	67,598,073.92	46,201,765.51	45.24%
利润总额	79,560,212.71	50,791,403.09	5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68,202.89	36,091,811.20	90.2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8	0.04	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9%	1.50%	1.29%
总资产	8,867,116,715.60	8,598,368,867.86	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490,084,444.10	2,426,553,276.71	2.62%
股本	854,532,200.00	854,532,20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2.91	2.84	2.46%

注:内数据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7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5,829.7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95.8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0.23%。主要原因:

- 报告期内,受益于装配式建筑被纳入国家战略规划,公司日益展现行业领先优势,继续保持较快发展;
- 报告期内,受涤纶长丝下游需求推升,公司聚酯纤维产品盈利能力逐渐增强,总体效益相比2016年同期大幅度增长;
- 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持续升温,公司将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未来将会有持续更好的发展。

三、与前期业绩预告的差异说明

公司在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2017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变动幅度为50%至100%,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期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6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12月26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17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本次重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7年6月8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713号)(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和中介机构各方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回复,并对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摘要进行了修订,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有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7月20日开市复牌。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各方均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在进行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重组相关事项,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报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经公司第二次董事会(即审议本次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获得上述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奥瑞德 公告编号:临2017-097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7年6月10日发布了《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2017-081号),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12日起停牌。于2017年6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的公告》(临2017-082号),于2017年6月17日、6月24日、7月1日、7月8日分别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临2017-083号、临2017-085号、临2017-090号、临2017-092号),于2017年7月12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2017-093号),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12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并于2017年7月19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临2017-096号)。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正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各方进行磋商论证,并协调组织开展尽职调查等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个交易日发布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草案),及时公告并复牌。如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披露预案或重组报告书(草案),公司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有关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载的公告为准。本公司拟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07月25日

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新疆浩源 公告编号:2017-024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周举东先生函告,获悉周举东先生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解除质押、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周举东	是	2,016,400	2017/7/20	2019/3/6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750%	股票补充质押交易
周举东	是	608,600	2017/7/20	2019/3/6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5056%	股票补充质押交易
周举东	是	3,374,800	2017/7/20	2019/3/12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034%	股票补充质押交易
合计:		5,999,800				4.9839%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周举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0,38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50%;本次合计被质押股份5,999,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203%;其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96,85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9284%。

二、备查文件

- 股票补充质押委托函;
- 股票补充质押交易交割单;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解冻明细。

特此公告。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7-070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群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群兴投资”)将其所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广东群兴投资有限公司	是	35,000,000股	2017-7-21	2018-7-19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25%	融资

二、股东股份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基本情况

群兴投资所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群兴投资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64,053,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4.85%。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合计为190,463,000股,占群兴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的72.13%,占公司总股本的32.35%。

二、备查文件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17-035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26日接到控股股东银河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电子集团”)的通知,银河电子集团将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

1. 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银河电子集团	是	29,000,000	2017-7-19	2018-7-19	招商银行	83.7%	补充质押

二、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银河电子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46,538,1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34%。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236,750,000股(含本次),占公司总股本的25.98%。

三、本次股票质押行为补充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化,公司控股股东银河电子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所持有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银河电子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交割协议;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7-068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部分股票进行质押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董事长杨君毅的函告,获悉董事长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票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杨君毅	否	15,130,000	2017/7/21	2018/3/19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64%	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董事长持有公司股份176,500,63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3.86%。本次质押后其所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90,22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14%。

三、备查文件

-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数据。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0751 股票简称:铀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1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7月25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7月25日9:30-11:30,13:00-15:00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7月24日15:00至2017年7月2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三楼会议室
- 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主持人:董事长王明刚先生
-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5人,代表股份348,271,06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4.7024%。
 -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7人,代表股份342,725,15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4.3000%。
 -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8人,代表股份5,546,9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3834%。
 - (3)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计24人,代表股份15,669,02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1114%。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74 股票简称:创业环保 公告编号:临2017-045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内蒙古招拍挂责任有限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发布的巴彦淖尔市污水再生水回用及供水一体化PPP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预成交结果公示,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预成交社会资本方。

一、预成交项目的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巴彦淖尔市污水再生水回用及供水一体化PPP项目
- 项目采购号:巴彦淖尔市水务局
- 预成交社会资本方:本公司
- 预成交价格:77696.66万元,其中首期股权转让价158205.52万元,融资租赁余额增资扩股后的股权转让价:19490.14万元。本项目拟标的为巴彦淖尔市金盛源给排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企业”)70%的国有股权。
- 项目概况:本项目合作范围,包括巴彦淖尔市临河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污水再生水回用、中水回用,乌拉特前旗、乌拉特后旗工业园区的生活供水、工业供水、污水处理、中水回用、机械隔膜曝气工业园区的工业供水。其中污水处理规模15万吨/日,再生水规模115万吨/日,供气规模85万吨/日。
- 合作模式:本项目采用PPP模式,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
- 合作期限:本项目特许经营期30年。
- 公示期限:2017年7月24日-2017年7月28日

二、此次预成交对公司的影响

如上述项目最终成交,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上述项目目前尚处于预成交阶段,公司能否取得《成交通知书》,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项目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协议为准。若本公司最终中标,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该项目最终中标结果及后续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S*ST前锋 编号:临2017-035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对上海证券交易所 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2月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筹划与股权重组有关重大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15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在2017年2月10日之前对其提出的问题书面回复(详见公司公告:临2017-005)。

由于《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有关事项需核实、查证,公司分别于2017年2月11日、2月18日、2月25日、3月4日、3月11日、3月18日、3月25日、4月1日、4月12日、4月19日、4月26日、5月26日、6月26日发布了延期回复公告(详见公司公告:临2017-006、008、010、011、012、015、021、022、023、025、026、030、034)。

截止目前,上述相关事项的核实、查证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在2017年7月26日之前无法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故公司将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

公司将积极协调各方加快推进上述《问询函》的回复工作,预计将于2017年8月25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回复并披露。《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以上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32 股票简称:金鹰股份 编号:临2017-025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7月25日,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浙江金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鹰集团”)的通知,金鹰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7年7月24日,金鹰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12,5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3%)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质押期限为半年,并于2017年7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鹰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70,952,2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87%。本次质押后,金鹰集团累计质押股份129,616,600股,占持有股份数的75.82%,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5.54%。

二、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

1. 股份质押的目的
- 金鹰集团本次股权质押的目的为补充其流动资金。
2. 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 金鹰集团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还款来源包括其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
3. 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 金鹰集团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还款来源包括其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

三、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目前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金鹰集团将采取积极应对,包括但不限于补充保证金、提前还款等;公司将根据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情况以及控股股东质押风险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2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17-051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慎凯先生通知:2017年7月21日,黄慎凯先生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手续,2017年7月24日,黄慎凯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票质押给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票质押解除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	债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黄慎凯	是	15,240,000	2016年8月29日	2017年7月21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96%

二、股票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黄慎凯	是	15,240,000	2017年7月24日	2018年7月24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95%	融资

(注:黄慎凯、黄伟明、黄伟强、黄俊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实际控制人黄慎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15,24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61%。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15,240,000股,占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95%,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6%。

四、备查文件

1. 股份质押解除证明;
2.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交割协议;
3.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77 证券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17-028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24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雷柏捷电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热键”)有关办理完成部分股权质押解除手续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16年11月23日控股股东香港热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共计60,000,000股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深圳分行”),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6年11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期限自2016年11月23日起至2017年7月24日到期。公司于2017年7月24日接到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通知,香港热键已于2017年7月24日,香港热键已将上述60,000,000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比例21.20%)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登记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香港热键	是	6,000	2016年11月23日	2017年7月24日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90%
合计		6,000	-	-	-	20.90%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目前,香港热键持有公司股份176,501,07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3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香港热键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质押18,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36%,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20%。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份冻结数据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7-070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群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群兴投资”)将其所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广东群兴投资有限公司	是	35,000,000股	2017-7-21	2018-7-19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25%	融资

二、股东股份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基本情况

群兴投资所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群兴投资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64,053,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4.85%。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合计为190,463,000股,占群兴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的72.13%,占公司总股本的32.35%。

二、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17-035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26日接到控股股东银河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电子集团”)的通知,银河电子集团将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

1. 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银河电子集团	是	29,000,000	2017-7-19	2018-7-19	招商银行	83.7%	补充质押

二、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银河电子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46,538,1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34%。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236,750,000股(含本次),占公司总股本的25.98%。

三、本次股票质押行为补充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化,公司控股股东银河电子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所持有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银河电子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7-068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部分股票进行质押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董事长杨君毅的函告,获悉董事长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票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杨君毅	否	15,130,000	2017/7/21	2018/3/19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64%	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董事长持有公司股份176,500,63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3.86%。本次质押后其所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90,22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14%。

三、备查文件

1.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数据。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5日